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洱源县财政局洱源县农业农村局 | 文件 |

洱财农〔2024〕104号

洱源县财政局洱源县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4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第三批）州级统筹部分的通知

牛街乡人民政府：

根据洱源县人民政府对《洱源县农业农村局关于批准2024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第三批）州级统筹部分分配方案的请示》（洱农专〔2024〕150号）的批示精神及《大理白族自治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第三批）州级统筹部分的通知》（大财农〔2024〕113号）精神。经研究决定，现将2024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第三批）州级统筹部分35.71万元下达给你们，请列入2024年“2130504-农村基础设施建设”预算科目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0302-基础设施建设”。

请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，专款专用，加快资金执行进度，确保财政资金使用规范、公开透明。要按照资金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，认真组织绩效自评。

附件：绩效目标表

洱源县财政局 洱源县农业农村局

2024年11月8日

抄送：本局预算股、国库股、财政监督股。

洱源县财政局农业农村股　　　　 2024年11月8日印发